

## 歷史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5519 隆大 公司提供

序號	6	發言日期	110/07/06	發言時間	15:21:36
發言人	馮淑卿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7-3367041
主旨	公告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				
符合條款	第 21 款	事實發生日	110/07/06		
說明	<p>1. 股東會決議日:110/07/06</p> <p>2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董事姓名及職稱:</p> <p>(1)陳武聰 董事</p> <p>(2)陳又齊 董事</p> <p>(3)江雍正 獨立董事</p> <p>3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:</p> <p>(1)董事:陳武聰 宏碁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</p> <p>(2)董事:陳又齊 宏碁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</p> <p>(3)獨立董事:江雍正 南和興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</p> <p>4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:任職本公司董事職務期間</p> <p>5. 決議情形 (請依公司法第209條說明表決結果): 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,經本公司110年7月6日股東常會通過,在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,解除以上董事兼職之競業禁止之限制</p> <p>6. 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董事姓名及職稱 (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以下請輸“不適用”):不適用</p> <p>7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:不適用</p> <p>8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:不適用</p> <p>9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:不適用</p> <p>10.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:不適用</p> <p>11. 董事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,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12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